# 用户需求书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宁波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和宁奉城际线首通段车站及列车广播系统。

二、录制目的

宁波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及宁奉城际线首通段即将开通试运营，为满足客运服务的需要，开展车站、列车广播词的录制工作。

三、录制内容

1.3号线一期及宁奉城际线首通段列车车厢内运营广播英文语音录音与后期制作；

2. 3号线一期及宁奉城际线首通段车站内运营广播英文语音录音与后期制作。

3.广播成品时长约为70分钟。

四、录制要求

1.磋商申请人邀请的播音员需能胜任本次录音工作。

2.录音前，磋商申请人需提供男、女各三名播音员英文录音小样,小样录音时长要求3-5分钟。

3.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对录音小样进行评审。评审会至少由两名业内专家、两名大学老师，三名以上的热心网友组成。由评审会专家选出最终录音人员进行英文广播词的录音。

4. 录音成品需提供WAV和MP3两种格式，并提供录音成品CD光盘1个，U盘3个。

5.180天内提供5分钟以内免费补录及两次剪辑制作服务。

6.12个月内，可提供相同录音人员进行录音工作。

五、磋商要求

1.磋商申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事业法人。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磋商申请人需对专家评审会制定完善的组织方案，确保会议秩序良好，并取得较好的会议效果。

5.磋商申请人需提供3个以上相关录制案例。

6.磋商申请人所报价格包括项目3号线一期和宁奉城际线首通段广播英文语音录制、制作、专家评审会等各类所需费用。

7.磋商申请人不得将项目转让或者分包给其它单位及个人。一经发现，磋商发起人有权取消磋商申请人的投标资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磋商申请人负责。

六、录制周期要求 ：制作周期为15天。